

山东省第四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组信访举报查处情况表

5月27日,山东省第四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组向我市移交第17批信访举报件共计100件。截至6月3日12时,已办结80件(属实79件,不属实1件),阶段性办结20件,责令整改7家单位,立案处罚5家单位。

(第17批 2021年5月27日)

序号	受理编号	受理方式	交办问题基本情况	行政区域	污染类型	调查核实情况	是否属实	处理和整改情况	问责情况	备注
1	访受(2021)0527001	来电	泰山区温泉路向阳小区1号楼1楼被租赁给他人开饭店,有的饭店未使用油烟净化设备,油烟扰民严重,且有饭店每天早上五六点就开始加工,导致噪声扰民。	泰山区	大气	5月28日,泰山区组织泰山区综合行政执法局、泰前街道对信访件反映的问题进行了调查核实,有关情况如下:信访件共涉及13家餐饮店铺,其中9家安装油烟净化器,分别为兄弟饼店、大理过桥米线、华人菜庄、曹状元、向阳牛骨汤、云香米线、黑脚鸭、独一味油饼、泰山陈家熏鹅,其余4家在生产过程中不产生油烟,分别为王中王拉面、油酥火烧、肉夹馍、鑫亮修馆。执法中队委托山东华安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对9家产生油烟的餐饮经营单位进行检测。6月30日早5时—6时,执法中队对向阳小区1号楼1楼餐饮经营单位进行检查,经现场查看,发现6家店铺在此期间设进行经营,分别为兄弟饼店、曹状元、向阳牛骨汤、肉夹馍、鑫亮修馆、独一味油饼。6家店铺中兄弟饼店、曹状元、向阳牛骨汤、独一味油饼4家店铺存在噪声源,肉夹馍、鑫亮修馆无噪声源。泰前执法中队委托山东华安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对4家存在噪声源的餐饮经营单位进行了噪声检测。	是	待检测报告出具后,泰山区综合行政执法局将根据检测结果进行后续处理。		
2	访受(2021)0527002	来电	新泰市岳家庄乡岳家庄村岳家庄加油站北侧监控下的胡同内有一大坑,附近养猪的将粪便倒入坑内,导致气味扰民。	新泰市	大气	5月28日,新泰市组织泰安市生态环境局新泰分局、新泰市畜牧兽医事业发展服务中心、岳家庄乡政府,对信访件反映的问题进行了调查核实,有关情况如下:信访人反映的是岳某某,其从事生猪贩卖,购买生猪暂时养殖在自家院内猪舍内,紧邻居民区。经查,岳某某猪舍现养殖8头生猪,未建设雨污分流设施和沉淀池,养殖粪便废水排入院墙东侧夹道内,未采取防渗漏措施,有刺鼻气味。	是	调查组要求业主立即将生猪卖掉或外运,不得在此处继续养殖,并清理外排废水做无害化处理,减轻对环境的影响。6月1日,岳某某已将生猪卖掉,清理了养殖粪便废水。		
3	访受(2021)0527003	来电	肥城市台湾城市广场南门外垃圾池外垃圾清理不彻底,导致气味扰民,且每次清理垃圾时,均会扬尘污染。	肥城市	大气	5月28日,肥城市组织肥城市房产管理服务中心对信访件反映的问题进行了调查核实,有关情况如下:信访人反映的单位(问题)的名称为山东凯瑞物业服务有限公司,地点位于台湾城市广场小区内。台湾城市广场小区于2016年11月5日进行一期交付,2018年11月二期交付,2020年4月三期交付,现2021年4月对四期进行交付,因交付后进入集中装修期,故申请在南门东面选取建筑垃圾集中存放点1处。为了清理建筑垃圾,物业中心与有垃圾清运资质的肥城顺洁清运公司,签订垃圾清运合同,在合同中,与肥城顺洁清运公司约定了建筑垃圾清运的时间为:早上8:00—9:00;下午15:00—16:00,且垃圾清运有严格的管理制度,由于清运的属建筑垃圾,会产生少量灰尘,物业服务中心同时安排工作人员进行降尘处理。因一期、二期、三期南门未开放,只允许维修人员及车辆进出,2021年3月,物业服务中心为缓解西门业主出入高峰期间流量较大,故开放南门,业主出入,在装修垃圾清运过程中,会有少数人员出入,造成业主投诉。	是	5月30日,建筑垃圾池内外已全部清理,对企业负责人进行约谈,并写出整改报告,加盖防尘网,杜绝垃圾倾倒,并加强日常监督管理。市房产管理服务中心将加大对物业企业的监管力度,实施严格的考核评价体系,给居民一个良好的居住环境。		
4	访受(2021)0527004	来电	一、肥城市新城街道巧山村村内有一条沟,沟内堆积垃圾,长期无人清理,气味扰民。二、前期有市民反映肥城市新城街道巧山村幼儿园附近的拆迁工地,清理建筑垃圾时没有采取防护措施,粉尘污染严重。现来电表示仅覆盖了路边的垃圾,未得到完全解决。	肥城市	大气	5月28日,肥城市组织新城街道办事处、肥城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对信访件反映的问题进行了调查核实,有关情况如下:1.问题一,信访人反映的巧山村内有一条沟,沟内被堆积垃圾,经现场调查核实,该处位于巧山村中心街西,是由生资沿街门店将垃圾从墙南抛掷沟内,面积约7平方米。2.问题二,巧山村2021年4月对A4居民楼进行民房拆迁安置,其拆迁补偿45处,土地约50亩。2021年5月28日,肥城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和新城街道办事处立即到现场调查处理,未发现拆迁区域未覆盖的现象。经了解,巧山村委在5月15日对拆迁现场进行了清理覆盖,由于近几天的大风天气,导致个别防尘网出现乱刮的现象。	是	1.针对问题一,2021年5月29日,巧山村委组织垃圾清运工作,将清理出的垃圾运送到村1号垃圾中转站进行处理,已于6月30日将所有垃圾清理完成。责成新城街道办事处加大宣传力度,引导门店不再乱扔垃圾,同时加强对环境卫生的监管力度,并建立长效机制,保持卫生清洁。2.针对问题二,巧山村委已安排人员对拆迁现场进行了找补覆盖,并由专人盯靠,发现问题,及时处理。责成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在以后的旧村拆迁工作中,加强对拆迁工地的监督,施工作业采取开雾炮、洒水降尘、防尘覆盖等措施,做好施工现场日常巡查管理,督导建设单位严格落实防尘治理措施和施工时间,对存在问题的工地即查即改,对落实责任不到位的单位从严处罚。		
5	访受(2021)0527005	来电	泰山区邱家店镇东颜张村大汶河颜张坝处,近期不定时段晚上九时到凌晨三四时左右有人在在大汶河内钓鱼。	但汶景区	生态	5月28日,但汶景区组织综合行政执法局对信访件反映的问题进行了调查核实,该案件与第2批(2021)0512065号转办件举报内容基本一致,有关情况如下:信访件反映的水域位于大汶河流域泰安市但汶景区段。经查,自2021年4月1日起至今,因山水林田湖草工程,该流域放水施工,河床裸露,不具备下船钓鱼、电鱼条件。自2020年4月起,但汶景区综合行政执法局成立后,对该流域实施24小时常态化巡逻,与公安、属地乡镇开展多次联合行动,清理堰体下水处垃圾、粘网、船只等违法捕鱼器具,但未发现电鱼设备。	是	下一步,但汶景区将结合河长制,一是加强常态化巡逻,开展专项清理打击行动;二是开展好禁捕、禁电宣传教育活动。		
6	访受(2021)0527006	来电	泰山区梳洗河明珠花园小区门口道路北首堆积大量建筑垃圾,且因道路长期未修理完导致扬尘污染。	市住建局	大气	5月28日,泰安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组织市建筑业服务中心、灵山大街东段建设工程指挥部,对信访件反映的问题进行了调查核实,有关情况如下:信访人反映的明珠花园小区门口道路北首西侧的建筑垃圾是道路绿化施工过程中产生的垃圾临时存放。经现场查看,此处堆放的垃圾占据了部分原有的硬化道路,近期由于风力较大,把原本覆盖完成的防尘网刮乱,导致覆盖不全面,产生扬尘污染,同时此处堆放的垃圾对小区居民出行造成了影响。	是	5月29日,市住建局责成灵山大街东段建设工程指挥部立即进行整改。目前,明珠花园小区门口道路北首西侧的建筑垃圾已清运,原有硬化道路清扫完毕,并对周边施工场地重新进行了覆盖。		
7	访受(2021)0527007	来电	泰山区省庄镇羊楼东村天蓝废油脂处理有限公司,每当晚间加工处理时会产生恶臭味,气味扰民严重。	泰山区	大气	5月28日,泰山区组织泰安市生态环境局泰山分局、省庄镇对信访件反映的问题进行了调查核实,有关情况如下:信访人反映的企业名称是泰安市天蓝废油脂处理有限公司,位于泰安市泰山区省庄镇羊楼东村。该企业异味主要是餐厨垃圾废油脂加热产生的有组织、无组织油烟。该企业白天工人将原料倒入加热釜中,晚上生产。有组织油烟废气由集气罩收集,经冷凝回收+油烟净化+活性炭吸附设施处理后通过排气筒高空排放。生产设施加热釜加盖密闭,原料废油脂及产品均储存在密封桶中,放置于仓库中。2021年5月28日,区生态环境分局委托山东安普检测科技有限公司,对厂界无组织环境空气检测,检测结果氨下风向最大值0.07mg/m ³ ;硫化氢下风向最大值0.005mg/m ³ ;臭气浓度下风向最大值12(无量纲),氨、硫化氢浓度符合《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1993)中表1二级1.5mg/m ³ 、0.06mg/m ³ 的标准,臭气浓度符合《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标准第7部分:其他行业》(DB37 2901.7—2019)中16(无量纲)的标准。	是	泰山区将责成区生态环境分局加强对该企业的环境监管,发现环境违法问题依法查处。		
8	访受(2021)0527008	来电	宁阳县磁窑开发区沃克控制阀工厂院内有一家镀锌厂,镀锌厂没有环评手续,夜间偷偷偷加工生产。	宁阳县	其他	5月28日,宁阳县组织泰安市生态环境局宁阳分局、磁窑镇人民政府、宁阳经济开发区管委会对信访件反映的问题进行了调查核实,有关情况如下:信访人反映的镀锌厂位于宁阳经济开发区山东沃克控制阀有限公司院内,负责人李某。2020年8月31日,李某租用山东沃克控制阀有限公司2号车间用于从事镀锌生产,租期1年。2021年5月28日,泰安市生态环境局宁阳分局、磁窑镇人民政府、宁阳经济开发区管委会工作人员到该项目现场进行了检查。现场检查时,该项目未生产,现场有钢筋条原料6捆,镀锌生产线1条,除尘器2台,镀锌件喷漆漆20余桶。经查,该项目无法办理环保及其他手续,属于“散乱污”项目。	是	1.检查人员已现场责令该项目负责人拆除生产线、清理原料。2021年5月28日下午,该项目原料已清空,生产线已拆除完毕。2.下一步,宁阳县将继续加强“散乱污”项目的巡查与监管,发现一起,查处一起,绝不姑息。		
9	访受(2021)0527009	来电	东平县银山镇前银山村220国道中国石油西150米左右的刘某某灰粉厂没有任何手续,但自2016年至今一直在生产,导致扬尘污染、噪声扰民。	东平县	大气	5月28日,东平县组织银山镇人民政府对信访件反映的问题进行了调查核实,有关情况如下:1.信访人反映的灰粉厂为刘某某1灰粉厂,位于东平县银山镇前银山村北220国道西侧,实际经营者为刘某某2(刘某某1的弟弟)。该厂曾于2016年生产过石灰粉,无环评审批手续,未配套建设污染防治设施,不符合乡镇规划,属清理取缔类“散乱污”企业。2.5月28日,接转办件之后,银山镇人民政府立即成立调查组对该转办件进行了调查处理。现场检查时,该厂未生产,现场建设储料罐1台、球磨机1台,未发现原料、成品,无生产痕迹。工作组要求该厂对剩余生产设备自行拆除。	是	截至6月2日,该厂生产设备已拆除。东平县督促银山镇人民政府继续加强日常环境监管,加大宣传力度,形成打击环境违法行为的高压态势,坚决杜绝“散乱污”企业死灰复燃。		
10	访受(2021)0527010	来电	宁阳县磁窑开发区沈河村前村党支部书记侯某某2012年—2019年在村东、村中、村南、村西南角土坝上以及蒙管路路边,盗挖风化石料。	宁阳县	生态	5月28日,宁阳县组织宁阳经济开发区管委会对信访件反映的问题进行了调查核实,有关情况如下:1.信访人反映前村党支部书记侯某某为宁阳经济开发区沈河村侯某某,2007年10月至2018年12月任沈河村党支部书记。2.信访人反映村中盗挖风化石料问题:该处为2013年沈河村委在苗木基地时,将村内拆迁房屋空地好土(非耕地)采挖覆盖在已拆迁房屋空地上,种植苗木,品种为海棠。3.信访人反映村南、村西南角土坝上以及蒙管路路边盗挖风化石料问题,为当时泰安市水务局批准立项的经济开发区高效节水灌溉工程水利项目,业主单位为宁阳县水利工程建设管理局办公室,项目建设单位为山东省宁阳县水利工程有限公司,施工时间为2018年4月9日至2018年10月25日。经济开发区高效节水灌溉工程项目涉及沈河村,彩石村2个村,建设节水灌溉面积1800亩,打机井2眼,维修大口井1眼,维修塘坝1座,新建拦河坝5座,新建蓄水池2座,新建桥涵15座。项目施工时开采的砂石堆埋于环山路以下废弃窑塘内。4.信访人反映村东盗挖风化石料问题:为整治村容村貌,2019年3月,在村东整地回填,种植苗木,品种为红卫红棉。整地采挖风化石料临时存放在村东已拆老基地处。待整村搬迁完毕后,统一研究处置。现已用防尘网进行覆盖,做好了扬尘防治措施。	是	下一步,宁阳经济开发区管委会将高度重视,加强组织领导,坚持举一反三,加大自查自纠力度,切实加强巡查力度,建立联动机制,保持高压态势,杜绝“产”资源盗采行为发生,切实保护好生态环境。		
11	访受(2021)0527011	来电	泰山区邱家店镇地下溶洞南侧的邱家店环卫所垃圾处理站的污水外流到附近农田内,已持续两天。	泰山区	水	5月28日,泰山区组织邱家店镇对信访件反映的问题进行了调查核实,有关情况如下:经邱家店镇环保办公室、镇综合行政执法办公室工作人员现场调查,邱家店环卫所膨胀垃圾处理站四周没有污水外流现象。巡查发现在垃圾站西北角,墙外2米处,有水不断流出。经了解,为北颜张村自來水管道破损,造成自來水外溢,水流到环卫所北边的村窑地里。	否	已告知但汶景区北颜张村村委,由其尽快维修自来水管道。		
12	访受(2021)0527012	来电	岱岳区货场路铁路厂站每天晚上12时后运输、装卸货物,导致噪声,扰民严重。	岱岳区	噪声	5月28日,岱岳区组织郑店街道、岱岳区综合行政执法局,对信访件反映的问题进行了调查核实,有关情况如下:经调查,信访人反映的单位是济南铁路集团有限公司济南车务段泰山站,位于长城路中段路北。现场检查时未进行货物装卸作业,经与企业负责人了解,装卸货物的时间是根据火车到站的时间而定,原则上是晚上9:00之后不再装卸货物。若晚上9:00之后滞留的货车车较多而影响了火车正常运行,那么装卸工作就不再受时间控制。	是	要求企业及时装卸货物,避免滞留货车车厢过多而夜间加班,同时在靠近居民区的空闲区域栽种绿化树降低噪声对周边的影响。下一步,责成郑店街道加强对济南车务段泰山站的日常巡查和管理。		
13	访受(2021)0527013	来电	泰山区望岳路中兴花园1号楼西侧是公厕、垃圾站,距离过近导致气味扰民。	市城管局	大气	5月27日,泰安市城市管理局组织泰安市环境卫生管理处、泰晟环境服务(山东)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泰晟公司)对信访件反映的问题进行了调查核实,有关情况如下:经调查,反映问题属实。1.此位置为一体式公厕,生活垃圾收集站,规划位置位于泰山区望岳路中兴花园1号楼西侧。2.此公厕一体式垃圾站除臭工作均是按照《公厕管理标准》(生活垃圾中转站位置标准)进行,公厕内设有小型餐厨垃圾、建筑垃圾粉碎机,垃圾粉碎机运行中设有自动喷淋除臭装置除臭。3.公厕开放时间为24小时,早6:00至晚21:00由专人进行管理;此垃圾站开放时间为:早:7:30—11:30,中:14:00—18:00,晚19:00—21:00,三个时间段。	是	15月28日,责成泰晟公司严格落实《公厕管理标准》实行“一客一冲”杜绝便池内污物存留,厕内保持良好通风,实时对厕内进行保洁;公厕外四周每天不定期时进行清扫,开启飘香设备实时进行喷香。2.泰晟公司在现有基础上增加除臭频次,且根据天气变化实际情况进行喷淋除臭,适时进行除臭作业和喷香;对公厕、垃圾压缩站设施每天进行清洁,将所有产生异味的设施、角落每天进行清查,防止异味产生。3.泰晟公司适时增加清运频次,调整垃圾站开放时间,并将开放时间在小区内进行公示,(开放时间:早:8:00—11:00,中:14:00—16:00,晚18:30—20:00)。4.责成泰晟公司要严格按照《生活垃圾中转站操作规范》在设施非作业时间内将料斗升起,防止异味散出。对垃圾收集房内环境进行提升,更进一步密闭空间,实行密闭管理。5.市城市管理局环境卫生管理处加强对泰晟公司环卫作业质量的监督检查,关注市民群众对环卫服务方面的诉求,及时跟进督导。市城市管理局将监督检查结果列入泰晟公司环卫作业考核,与作业经费挂钩。		
14	访受(2021)0527014	来电	岱岳区满庄镇东牛中村村委附近有一家食品加工厂,直接向外排放带有肉类的污水,气味扰民严重。	岱岳区	大气	5月28日,岱岳区满庄镇、泰安市生态环境局岱岳分局,对信访件反映的问题进行了调查核实,有关情况如下:经调查,信访人反映的食品加工厂为山东新视界食品有限公司,位于岱岳区满庄镇东牛中村村委会向北50米,法定代表人李某,主要从事食品生产、食品经营,2020年9月26日办理经营执照,2021年4月投产。现场检查时,该公司未生产,主要产品为鸡柳,来料主要为鸡柳,少量肉类需自己清洗而产生污水,其他部分生产环节为厂内清洗机器产生的污水,整个生产线有专用的污水渠和标准的沉淀池,并与泰安中科环保工程有限公司和泰安军业再生资源回收利用有限公司签订了三方合同,由处置公司处理沉淀池废水。经查,院内明渠内的污水是由周边村民的生活污水和院内的少部分生活污水长年淤积而成。	是	立即要求该公司对院外沟渠进行了清理清运,5月28日已全部整改到位。下一步,对照信访人反映的问题,将认真做好跟踪调查,举一反三,做好同类问题的摸排调查,及时发现并进行整改,及时将措施落实到位。		
15	访受(2021)0527015	来电	岱岳区夏张镇肖家庄村村南养猪场将未做净化处理的污水直接顺着排水沟向外排放,气味扰民。	岱岳区	水	5月28日,岱岳区组织夏张镇、岱岳区畜牧兽医服务中心、泰安市生态环境局岱岳分局,对信访件反映的问题进行了调查核实,有关情况如下:经调查,信访人反映的养殖户位于肖家庄村南的自家院内,户主岳某某,共饲养大猪20余头,其中院内养殖母猪4头、平房屋顶上面存养小猪10余头,属散养户。该养殖户建设有养殖废水收集池,养殖废水通过管道排入该院西面的废水收集池,收集池密闭,池满后用吸粪车拉走。近期,因废水未及时处理,管道断裂,少量废水溢出,顺排水沟流向村南侧的农田,并非随意外排。	是	1.责令杨某某立即对废水池、排水沟内积存的养殖废水进行清理,同时进一步规范提升粪污设施,严禁养殖废水外排,5月28日,废水池、排水沟内积存的养殖废水已清理完成,5月29日,该养殖户进一步对沉淀池进行了规范提升,采取了修整破损污水管道的措施,减少对周边群众的影响。2.将房顶养殖的小猪在5天内进行妥善处理,禁止在房顶养殖,在畜舍内及时喷洒消毒剂、除臭剂,减少对周边村民的异味影响。3.杨某某承诺落实以上要求,并写出保证书一份。		
16	访受(2021)0527016	来电	新泰市果都镇玉石村东水库南头的山上,前期被他人盗采山石。	新泰市	生态	5月28日,新泰市组织新泰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新泰市综合行政执法局、果都镇政府,对信访件反映的问题进行了调查核实,有关情况如下:2020年10月初,新泰市果都镇谢家庄村(玉石村)因村内修“四好”公路,需要用土垫路基和路两侧的护坡,经村“两委”研究决定,将果都镇谢家庄村村东南山上的闲置地内的泥土和渣石采挖后运至谢家庄村水库西面,用于铺垫路基及护坡,2020年10月下旬“四好”公路修建完成。经调查核实,及对村党支部委员的调查询问,没有向外运输及向外销售行为,新泰市综合行政执法局根据国土资源主管部门立案条件,违法行为轻微并及时纠正,没有造成危害后果,或者立案前违法状态已经消除的,可以不予立案。由于果都镇谢家庄村采挖泥土和渣石是用于村内“四好”公路建设,且采挖范围小,没有造成危害性后果,故未予立案。	是	下一步,新泰市将责成新泰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新泰市综合行政执法局,相关乡镇政府加大对砂石资源的监督检查力度,杜绝私采滥挖砂石现象的发生。一旦发现违法行为,将依法严肃查处,确保不出现反弹,给群众创造一个良好的生活环境。		
17	访受(2021)0527017	来电	新泰市西张庄镇驻地七彩曼纺织厂斜对面有一家砂石厂,贩卖资源,且噪声严重。	新泰市	噪声	5月28日,新泰市组织泰安市生态环境局新泰分局、新泰市综合行政执法局、西张庄镇政府,对信访件反映的问题进行了调查核实,有关情况如下:信访人反映的砂石厂为西张庄镇车山村村民徐某某,租用他人院落用于储存砂石,进行外售,无生产加工设备。该院落位于西张庄镇振兴街西首路南,面积约5000平方米,现场存有石子约80立方米,砂约800立方米。2021年5月29日,新泰市综合行政执法局执法人员针对徐某某资源问题进行了勘验取证,并进行了调查询问。经调查,经营者徐某某提供的营业执照显示其可以“经营土建工程、机械设备租赁、建材、石材、销售”等项目。同时,经调查该院内建材通过合法渠道购买并提供了购买发票,原料来源合法,主要用于自己承揽工程使用,近2个月内也没有进料、出料行为。新泰市环境监测站工作人员在厂界四周对其装卸环节分别进行噪声监测。经监测,噪声监测值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2类标准值。	是	下一步,新泰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新泰市综合行政执法局将加大对辖区内砂石资源的监督检查力度,对于项目建设、河道治理、土地整理过程中产生的砂石资源严格管控,杜绝盗采砂石、破坏耕地等违法现象。一旦发现违法行为,将严肃查处。		
18	访受(2021)0527018	来电	泰山区致富路王庄小区西侧有一条河沟,夏天存在异味,蚊虫扰民。	泰山区	水	5月28日,泰山区组织泰山区综合行政执法局、财源街道对信访件反映的问题进行了调查核实,有关情况如下:信访人反映的泰山区致富路王庄小区西侧有一条河沟属于七里河上游王庄段,位于祥和大街以北,王庄小区以西,河道长约300米、宽约15米。该段河流为季节性河流,平时无水流。1.关于“夏天存在异味”问题,河道内存有雨水积水,由于雨水积存时间较长,天气炎热后,积水产生异味。2.关于“蚊虫扰民”问题。水面有少量浮萍,河道两侧有杂草,给蚊虫繁殖创造了条件,导致蚊虫扰民。	是	5月28日,工作人员用2台泥浆抽水泵,将积存雨水排至附近的污水检查井中。同时,对河道进行浮萍打捞、杂草清理。		
19	访受(2021)0527019	来电	新泰市翟镇小港村村西有一家煤炭厂,老板名叫石某,施工时扬尘扰民。	新泰市	大气	5月28日,新泰市组织泰安市生态环境局新泰分局、翟镇政府,对信访件反映的问题进行了调查核实,有关情况如下:信访人反映的是宋某某煤炭销售点,业主为宋某某,主要经营块煤销售,销售点位于新泰市翟镇小港村村西,小港煤矿出煤通道西侧100米处,经营面积300余平方米,现场存有块煤约110吨,进行了覆盖,另有筛子1台,轮式装载机1台。该煤炭销售点未办理环评手续,无配套污染防治设施。	是	对此,调查组要求业主宋某某立即清理所有存煤,不得继续经营,否则,将依法处理。5月30日复查时,宋某某已对该处块煤经营点进行了清理,并表示不再在此经营。		
20	访受(2021)0527020	来电	肥城市石横镇水岸世嘉东侧的河道河水污染严重,河道表面生活垃圾较多,异味扰民。(整条河有异味)	肥城市	水	5月28日,肥城市组织石横镇对信访件反映的问题进行了调查核实,有关情况如下:信访人反映的河道被称为红石河,水体主要来源于山东中华发电有限公司石横发电厂经处理达标后排出的污水,该河段自电厂排水口沿电厂路向南,在电厂路南头向东向西分派,最终汇入汇河,红石河南北河段全长约3.15千米,南北河段无其他外来水汇入。山东中华发电有限公司石横发电厂入河排污口为2017年12月由肥城市水利局批复(肥水字(2017)111号)设置,排口处安装在线自动监控装置一套,监测数据实时上传,排水量约1万吨/日,执行《山东省流域水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_第1部分:南四湖东平湖流域》排放标准。针对“肥城市石横镇水岸世嘉东侧的河道河水污染严重,河道表面生活垃圾较多”。前期石横镇已安排环卫办对河道垃圾进行清理,5月28日石横镇工作人员检查该河道,河道表面确有部分生活垃圾,为最近大风天气吹进河道内的。针对“异味扰民”。经现场检查,河体内有轻微异味,但河水清冽。经分析,该水体异味主要来源于河草腐烂及河底淤积。山东中华发电有限公司石横发电厂经过预处理达标后的污水排入河道,污水内不可避免存在煤炭等杂质,经过多年淤积,河道中淤积的污泥较多,污泥由于微生物的厌氧作用,形成了气泡,气泡在河面炸裂后导致有异味产生,致使河道浑浊,非持续性。	是	15月29日,石横镇环卫办安排人员、机械对河道垃圾再次进行了清理,现已将垃圾清理完成。25月10日,石横镇人民政府向山东中华发电有限公司石横发电厂发函,要求其对该条河道清淤,目前该公司正在向济南总公司申报清淤资金,待资金到位后,即可对河道清淤。5月29日,石横镇组织人员开始对该河段下游位置进行清淤,目前正在进行中。		
21	访受(2021)0527021	来电	宁阳县堽城镇茅庄工业园超越精密钢铁厂环评与设备不符。	宁阳县	其他	5月28日,宁阳县组织堽城镇人民政府对信访件反映的问题进行了调查核实,有关情况如下:1.信访人反映的公司为泰安超越精密钢铁有限公司,社会信用代码91370921344656572Y,法人代表为于某某,该公司位于宁阳县堽城镇钢铁工业园圣殿路以北、华明路以西,经营范围包括钢铁加工、销售等,该公司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于2018年11月28日通过原宁阳县环境保护局批复,2020年7月办理了排污许可证。该公司于2019年10月建成,由于设备原因未生产未验收。2021年3月,自10日开始调试生产,并与宁阳县文昌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签订项目竣工验收服务协议,现在正在进行竣工验收。2.2021年5月28日,堽城镇对该公司进行现场核查,其主要生产设备、电炉、光球机、研磨机、清洗机、筛选机、回火加热箱均与环评一致,冷磨机(12)、串桶(20)均少于环评设备数量。	是	下一步,宁阳县将加强对企业监督管理,督促企业完善污染治理措施,确保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22	访受(2021)0527022	来信	新泰市汶南镇分水岭村村东有多家养鸡场和养鸭场,造成该村河流、土壤污染。	新泰市	土壤	5月28日,新泰市组织泰安市生态环境局新泰分局、新泰市畜牧兽医事业发展服务中心、汶南镇政府,对信访件反映的问题进行了调查核实,有关情况如下:信访人反映的汶南镇分水岭村村东有多家养鸡场和养鸭场分别是赵某某养鸡场、新泰市汶南镇分水岭村泰丰鸭场、新泰市汶南镇万益禽畜养殖专业合作社,均已登记备案,不在禁养区内。1.赵某某养鸡场于2011年建设了2个鸭棚。现存栏肉鸭1.2万只,年出栏6批,建有沉淀池、储粪池,未发现粪水外排和河流、土壤污染现象。2.新泰市汶南镇分水岭村泰丰鸭场,负责人是张某某,2015年建设3个鸭棚。现存栏肉鸭2万只,年出栏6批,养殖模式为垫料发酵床养殖,建有沉淀池,未发现粪水外排和河流、土壤污染现象。3.新泰市汶南镇万益禽畜养殖专业合作社,负责人是沈某某,2017年建设2个鸭棚,2020年建设1个鸡棚,共3个鸡棚。现存栏肉鸡3万只,年出栏5批,建有2个三级沉淀池、1个阳光发酵床,未发现粪水外排和河流、土壤污染现象。泰安市生态环境局新泰分局对汶南镇分水岭河进行采样监测,经监测达到《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Ⅴ类水质标准。	是	调查组要求3家养殖场加强粪污处理设施管理,定期喷洒除臭剂,消除异味。2021年5月31日,3家养殖场进一步规范了治污设施,喷洒了除臭剂,降低了对周边环境的影响。		
23	访受(2021)0527023	来电	新泰市汶南镇西南陈村新村以西150米有一个小院,小院北侧有一家信义有限公司,该公司生产汽车配件,利用硫酸除锈,废水由硫酸池排至路面,未进行任何处理。	新泰市	其他	5月28日,新泰市组织泰安市生态环境局新泰分局、汶南镇政府,对信访件反映的问题进行了调查核实,有关情况如下:信访人反映的是山东新泰信义机械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092766678800R,法定代表人:滕某某,从事3立方米以上铲车及通用零部件项目。该项目已办理了环评审批手续(新环报告表(2013)第124号),并于2018年3月15日对该项目现状环评报告进行了环保备案(新环备(2018)62号)。调查组进行现场调查时,该公司正常生产,抛丸机正在对生锈钢的汽车配件进行除锈处理,生产厂区无硫酸和硫酸除锈设备,厂区路面无硫酸排放痕迹。涉水工序的电泳车间正在作业,纯水和电泳液存放在铁质水槽内,未发现信访人反映的废水由硫酸池排至路面。	是	下一步,新泰市将加大对辖区内企业的监管力度,督促企业确保污染防治设施正常运行,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一旦发现环境违法行为,将依法调查处理。		
24	访受(2021)0527024	来电	东平县戴庙镇师李村村西的昌顺石料厂,扬尘、噪声扰民严重,不使用相关环保设备。	东平县	大气	5月28日,东平县组织泰安市生态环境局东平分局、银山镇人民政府,对信访件反映的问题进行了调查核实,有关情况如下:1.经核实,信访人反映的为东平县昌顺运输有限公司,位于银山镇师李村,建设项目为建筑垃圾回收利用项目,环保手续齐全。公司生产工艺为外购建筑垃圾(废旧混凝土、砖石、碎石块、砖瓦碎块等)经破碎、筛分后形成产品。25月28日,联合调查组对该转办件进行了现场调查。经查,公司噪声主要来源于破碎机破碎物料,为降低噪声对周边影响,公司采取了将破碎机移至地下,全封闭、移至距居民较远的位置以及夜间降低产能等方式降低噪声对周边群众影响。3.现场检查时,该公司由于市场销路不好,未生产,厂内堆存物料已进行了有效覆盖。调查组查阅该公司视频监控,视频监控显示该公司生产时除除尘设备正常开启。45月31日,该公司正常生产时,泰安市生态环境局东平分局已委托山东岳鲁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对厂内有组织、无组织废气、昼夜噪声进行检测,检测结果尚未出具。	是	东平县将以此次信访为契机,以科学发展和绿色发展为指导,以解决损害群众健康和影响可持续发展的突出环境问题为重点,下大力气整治石料再生资源类企业环境污染问题,规范企业环境管理,提升行业生产及污染防治技术水平,改善东平生态环境质量。		